

股票代號：2438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舊路里東舊路街 118 巷 11 號
公司電話：(03)350-8001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6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2
(七)關係人交易	42~44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其他	45~5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4
3. 大陸投資資訊	54
4. 主要股東資訊	54
(十四)部門資訊	5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8~72

會計師查核報告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茲對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一、應收款項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7、應收款項評價相關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3。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淨額為 15,806 仟元(已扣除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 2,975 仟元)，評價情形係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外部證據評估認列，由於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備抵損失、檢視以往年度歷史收款記錄、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等資料，以評估本期之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及評估財務報告中有關項目之揭露是否適切。

二、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20；收入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之 17。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銷貨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時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重大合約評估收入認列是否允當；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進行了解，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並分析與最近一期及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 248,600 千元，佔個體總資產比例約為 38%，對於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各該轉投資事業是否具實質控制能力且依規定視為子公司，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以及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投資者之公司，因此適用採權益法評價之會計處理，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本會計師因此決定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事項執行主要之查核程序；瞭解管理階層對採權益法之投資其入帳基礎及分類之適當性，查詢各轉投資事業之相關綜合持股狀況、驗算原始投資依成本認列，其後依取得後對被投資者淨資產之份額之變動而調整之會計方法，並瞭解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重大事項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進而評估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認列衡量係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規定一致處理、藉由發函詢證或會同公司保管人員實地盤點，以驗證帳載權益法之投資其存在性及所有權。本會計師亦評估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有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揭露，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之 10、(六)之 7 及(十三)說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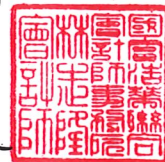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志隆



會計師

王成昌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民國 111 年 3 月 22 日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 78,286	12	\$ 85,111	1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2)	10,878	2	10,978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3)	3,309	1	4,505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之3、(七))	1,619	-	10,624	2
1200	其他應收款	138	-	14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210	-	231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6	-	65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4)	22,941	3	27,729	4
1410	預付款項	23,777	4	8,33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5)	51,180	7	51,980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2,384	29	199,710	3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六)之6)	23,995	4	20,467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7)	248,600	38	245,860	3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8)	1,668	-	2,330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之9)	38,619	6	3,533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3)	140,405	21	141,178	23
1915	預付設備款	-	-	294	-
1920	存出保證金	5,888	1	5,878	1
193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附註(六)之10)	-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6,164	1	5,619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65,339	71	425,159	68
1xxx	資產總計	\$ 657,723	100	\$ 624,869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之17)	\$ 22,752	4	\$ 7,658	1
2170	應付帳款	3,115	-	12,97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360	-	493	-
2200	其他應付款	3,769	1	10,585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1)	507	-	510	-
2282	租賃負債-流動-關係人(附註(六)之9、(七))	6,447	1	3,58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81	-	7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7,031	6	35,881	6
	非流動負債				
2582	租賃負債-非流動-關係人(附註(六)之9、(七))	32,258	5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258	5	-	-
2xxx	負債總計	69,289	11	35,881	6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3)				
3110	普通股股本	601,956	91	601,956	96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4)	1,611	-	1,611	-
	保留盈餘(附註(六)之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33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900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4,082)	(1)	4,333	1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251	-	4,333	1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6)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5)	-	(345)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15,039)	(2)	(18,567)	(3)
3400	其他權益合計	(15,384)	(2)	(18,912)	(3)
3xxx	權益總計	588,434	89	588,988	94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57,723	100	\$ 624,86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之17)	\$ 121,735	100	\$ 97,68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之4)	(104,253)	(86)	(88,216)	(9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7,482	14	9,469	1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9,410)	(24)	(29,429)	(30)
6200	管理費用	(16,058)	(13)	(16,295)	(1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857)	(1)	(1,936)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46,325)	(38)	(47,660)	(49)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8,843)	(24)	(38,191)	(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之18)	489	-	466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19)	2,731	2	23,773	2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0)	(968)	(1)	(479)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2)	(216)	-	(90)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23,498	20	18,716	19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5,534	21	42,386	43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309)	(3)	4,195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之23)	(773)	(1)	138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4,082)	(4)	4,333	4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之2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528	3	(2,37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528	3	(2,375)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54)	(1)	\$ 1,958	2
	每股盈餘(附註(六)之25)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07)		\$ 0.0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0.07)		\$ 0.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益	權益總額
109年1月1日餘額	\$ 952,159	\$ 43,566	\$ -	\$ -	(\$ 392,158)	(\$ 345)	16,192	\$ 587,030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41,955)	-	-	41,955	-	-	-
減資彌補虧損	(350,203)	-	-	-	350,203	-	-	-
109年度淨利(淨損)	-	-	-	-	4,333	-	-	4,33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375)	(2,37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333	-	(2,375)	1,95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601,956	1,611	-	-	4,333	345	18,567	588,98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3	-	(433)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900	3,900	-	-	-
110年度淨利(淨損)	-	-	-	-	4,082	-	-	(4,082)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528	3,528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4,082	-	3,528	554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01,956	\$ 1,611	\$ 433	\$ 3,900	\$ 4,082	\$ 345	\$ 15,039	\$ 588,43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309)	\$ 4,19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910	5,358
攤銷費用	4,254	2,45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857	1,936
利息費用	193	81
利息收入	(489)	(466)
股利收入	-	(16,00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利益)之份額	(23,498)	(18,71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3)	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421)	(10,16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2,829	1,23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037	46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14,02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1	(21)
存貨(增加)減少	4,788	(4,756)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5,439)	(2,59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9,405	5,048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859)	2,101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3)	493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681)	5,255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	8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2	(17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9)	(3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8,568)	(10,168)
收取之利息	500	485
收取之股利	20,758	47,139
支付之利息	(193)	(81)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8	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515	37,435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0)	(	5,11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00	(	28,4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5)		-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4,938)	(	1,3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64)	(	35,0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租賃本金償還	(5,176)	(	4,71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176)	(	4,71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825)	(	2,3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5,111		87,4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8,286	\$	85,11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71年1月，原名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103年7月更名為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表面處理業、照明設備、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家電、模具、五金製品及機電設備等之製造及買賣、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85年12月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89年9月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11年3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020年6月25日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年1月1日
IFRS 16 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2021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企業選擇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 (1)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應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此外，該修正亦闡明，測試資產是否正常運作之成本係指評估該資產之技術及物理性能是否足以使其能用於生產或提供商品或勞務、出租予他人或管理目的之支出。
該修正適用於2021年1月1日（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認列初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累積影響數，以作為該最早表達期間開始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當時）期初餘額之調整，並重編比較期間之資訊。
- (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該修正明定，於評估合約是否係虧損性時，「履行合約之成本」應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攤）。
- (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 (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包括修正若干準則，其中IFRS 9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

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

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3. 外幣換算

- (1)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2) 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A.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B.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C.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7. 金融資產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

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8.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

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9.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

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8)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9)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10)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12)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13)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模具設備 3 年

辦公設備 2 年～ 5 年

雜項設備 2 年～ 6 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租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除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

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2) 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按直線基礎認列租賃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13.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技術權利金，依專利使用權有效年限或合約年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五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4.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5.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6.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7.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18. 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19.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產生應課稅所得，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20.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主要係客戶產品安裝調適及維修服務，並於所承諾的勞務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即客戶取得對資產的控制時)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收入。

21.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按公允價值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22. 企業合併

-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收入認列

- A.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B)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C)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 B.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A)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B)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C)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與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依IFRS 9之規定重分類金融資產，並自重分類日起推延適用。

(3) 租賃期間

於決定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所考量之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於合約期間進行(或預期進行)之重大租賃權益改良，以及標的資產對本公司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發生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售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7) 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

於決定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時，係以同一幣別及攸關期間之無風險利率作為參考利率，並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及租賃特定調整(例如資產特定及附有擔保等因素)納入考量。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現 金	\$ 131	\$ 60
活期存款	36,926	36,774
外幣存款	229	7,277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41,000	41,000
合 計	\$ 78,286	\$ 85,111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13,399	\$ 10,978
減：備抵損失	(2,521)	-
應收票據淨額	<u>\$ 10,878</u>	<u>\$ 10,978</u>

(1)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收票據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 3,755	\$ 7,73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27	10,664
減：備抵損失	(454)	(3,266)
應收帳款淨額	<u>\$ 4,928</u>	<u>\$ 15,129</u>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貨到付現或月結30～12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4)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7,986	(\$ 31)	\$ 7,955
逾期 3 個月內	292	(3)	289
逾期 4~6 個月	10,083	(2,521)	7,562
逾期 7~12 個月	-	-	-
逾期超過 1 年	420	(420)	-
合 計	<u>\$ 18,781</u>	<u>(\$ 2,975)</u>	<u>\$ 15,806</u>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14,982	(\$ 56)	\$ 14,926
逾期3個月內	2,941	-	2,941
逾期4~6個月	3,698	-	3,698
逾期7~12個月	5,880	(1,338)	4,542
逾期超過1年	1,872	(1,872)	-
合 計	<u>\$ 29,373</u>	<u>(\$ 3,266)</u>	<u>\$ 26,107</u>

本公司上述各帳齡區間之預期信用損失率(排除異常款項應100%提列)，未逾期及逾期3個月內為0.5%~1%；逾期4~12個月為2%~50%，逾期1年以上為100%。

(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期初餘額	\$ 3,266	\$ 1,976
加：減損損失提列	857	1,936
減：重分類	(1,148)	(646)
期末餘額	<u>\$ 2,975</u>	<u>\$ 3,266</u>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6)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商 品	<u>\$ 22,941</u>	<u>\$ 27,729</u>

(1) 當期認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104,558	\$ 87,020
出售呆滯存貨損失	535	446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40)	451
存貨盤虧	-	299
營業成本合計	<u>\$ 104,253</u>	<u>\$ 88,216</u>

(2)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或因調漲部分產品價格及消化部分庫存而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因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分別為(840)仟元及451仟元。

(3)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存貨保險金額分別為33,000仟元及33,000仟元。

(4)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	\$ 51,180	\$ 51,980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9,034	\$ 39,034
評價調整	(15,039)	(18,567)
合 計	\$ 23,995	\$ 20,467

(1) 本公司選擇將為穩定收取股利之舒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9,222仟元及15,988仟元。

(2)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優美股份有限公司及BELL & WYSON SAS，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109年度本公司獲優美股份有限公司配發現金股利為16,002仟元。

(4)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8,600	\$ 245,860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小 計	248,600	245,86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
合 計	\$ 248,600	\$ 245,860

(1) 子公司：

A.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110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3。

B.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均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C. 本公司之子公司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本公司審慎評估結果，已於98年期末對該公司投資帳面餘額認列至0為止。

D. 110年及109年度本公司獲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配發現金股利分別為20,758仟元及31,137仟元。

E.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2) 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	持 股 比 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Sino Digit Technology Limited	\$ -	27%	\$ -	27%

註：A.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二。

B. 由於產品開發時間長且無法掌握時效，投資效益未顯現，經本公司審慎評估結果，其投資價值確已減損，已於106年期末對該公司投資帳面金額認列至0為止，累計認列減損金額為16,444仟元。

C. 上該被投資公司截至110年12月31日已無實際營運，且本公司已對該公司認列投資帳面金額至0，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機器設備	\$ 617	\$ 822
運輸設備	2,208	2,208
辦公設備	2,826	2,764
其他設備	4,157	4,273
成本合計	9,808	10,067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8,140)	(7,737)
合 計	\$ 1,668	\$ 2,330

	機器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10.1.1 餘額	\$ 822	\$ 2,208	\$ 2,764	\$ 4,273	\$ 10,067
增 添	-	-	-	-	-
處 分	(205)	-	-	(116)	(321)
重 分 類	-	-	62	-	62
110.12.31 餘額	\$ 617	\$ 2,208	\$ 2,826	\$ 4,157	\$ 9,80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799	\$ 966	\$ 2,146	\$ 3,826	\$ 7,737
折舊費用	-	368	207	123	698
處 分	(199)	-	-	(96)	(295)
110.12.31 餘額	\$ 600	\$ 1,334	\$ 2,353	\$ 3,853	\$ 8,140

	機器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9.1.1 餘額	\$ 822	\$ 2,208	\$ 3,006	\$ 4,138	\$ 10,174
增 添	-	-	83	-	83
處 分	-	-	(325)	-	(325)
重 分 類	-	-	-	135	135
109.12.31 餘額	\$ 822	\$ 2,208	\$ 2,764	\$ 4,273	\$ 10,06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1.1 餘額	\$ 799	\$ 598	\$ 2,247	\$ 3,734	\$ 7,378
折舊費用	-	368	188	92	648
處 分	-	-	(289)	-	(289)
109.12.31 餘額	\$ 799	\$ 966	\$ 2,146	\$ 3,826	\$ 7,737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	\$ 83
支付現金數	\$ -	\$ 83

(2) 有關利息資本化金額，請詳附註(六)之22。

(3) 由於110年及109年1至12月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4) 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9. 租賃協議

(1) 使用權資產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 40,298	\$ 12,954
減：累計折舊及減損	(1,679)	(9,421)
合 計	\$ 38,619	\$ 3,533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10.1.1 餘額	\$ 12,954	\$ 12,954
本期新增	40,298	40,298
本期減少	(12,954)	(12,954)
110.12.31 餘額	\$ 40,298	\$ 40,29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9,421	\$ 9,421
折舊費用	5,212	5,212
本期減少	(12,954)	(12,954)
110.12.31 餘額	\$ 1,679	\$ 1,679

成 本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9. 1. 1 餘額	\$ 12,954	\$ 12,954
109. 12. 31 餘額	\$ 12,954	\$ 12,954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 1. 1 餘額	\$ 4,711	\$ 4,711
折舊費用	4,710	4,710
109. 12. 31 餘額	\$ 9,421	\$ 9,421

(2) 租賃負債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6,447	\$ 3,583
非 流 動	\$ 32,258	\$ -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築	1.80%	1.4153%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之說明。

(3) 其他租賃資訊

A.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B.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度租賃相關費用資訊如下：

	110 年 1 至 12 月	109 年 1 至 12 月
短期租賃費用	\$ 1,710	\$ 2,28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38	\$ 38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	\$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註)	\$ 7,117	\$ 7,118

註：係包括本期租賃負債本金及利息支付數。

1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催收款-應收帳款	\$ 57,805	\$ 56,658
催收款-其他應收款	2,558	2,558
減：備抵損失	(60,363)	(59,216)
淨 額	\$ -	\$ -

- (1) 本公司104年與台灣堂華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水銀路燈落日計劃，因工程驗收延誤，致部份款項未能依約收回，雖與該公司簽訂清償協議書但仍對該公司積欠本公司債權採取法律行動，106年度將其相關帳款61,629仟元及應收利息2,346仟元轉列長期應收款項並提列全額之備抵損失。另107年度已申請取得地方法院之債權憑證，且申報當期營所稅認列已實現呆帳損失，故將相關長期應收款項與備抵損失沖轉之。
- (2) 本公司銷售智能感應燈予BELL & WYSON，因部分產品品質異常，致部份款項未能依約收回，評估對該公司積欠本公司債權採取法律行動；另已於106年度將其相關帳款15,610仟元轉列長期應收款項，並提列全額之備抵損失。

11.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	\$ 507	\$ 51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項 目	員工福利
110.1.1 餘額	\$ 510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98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01)
110.12.31 餘額	\$ 507

項 目	員工福利
109.1.1 餘額	\$ 42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392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307)
109.12.31 餘額	\$ 510

1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A.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B. 本公司於110年及109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828仟元及887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94年6月30日前到職適用確定福利計畫之專職員工，於101年度均已離職或結清年資，故已於101年度年末終止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精算。

13.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至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	60,196	\$ 601,956
12 月 31 日	60,196	\$ 601,956

項 目	109 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 月 1 日	95,216	\$ 952,159
減資彌補虧損	(35,020)	(350,203)
12 月 31 日	60,196	\$ 601,956

(2) 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4,000,000仟元，分為400,000仟股。

(3)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99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3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私募，99年10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99年10月20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75,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100年1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100年1月19日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75,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須自股票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買賣。

(4)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100年6月24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6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三次辦理私募，100年8月3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100年9月5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20,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另剩餘的二次私募計56,000仟股，因私募之特定人難覓，已經董事會決議，不擬繼續執行。

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須自股票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買賣。

- (5)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次減資756,485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75,649仟股，依股東持股比例每仟股銷除609.3670001股，減資比例為60.93670001%。上述減資彌補虧損案，已於101年8月29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通過以101年9月14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辦妥變更登記。
- (6)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於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3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三次辦理私募，上述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已經董事會決議，不擬繼續執行。
- (7) 本公司為收購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51%以上的股權，以增加營收健全財務體質，以利繼續經營維持股東權益，於102年6月1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8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私募，103年4月2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6,75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103年4月22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4.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210,375仟元。
- 另剩餘的私募計33,250仟股，因私募之特定人難覓，已經董事會決議，不擬繼續執行。
- 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須自股票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買賣。
- (8)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103年6月23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次減資200,283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20,028仟股，依股東持股比例每仟股銷除210.2835825股，減資比例為21.02835825%；上述減資彌補虧損案，已於103年9月1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通過以103年9月11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辦妥變更登記。
- (9)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104年10月15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公開發行普通股2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每股發行價格為12元，募集資金計240,000仟元，前該現金增資新股案已於105年3月8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1050003861號函核准申報生效，增資基準日訂為105年4月5日，已完成募資並辦妥變更登記。
- (10)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109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次減資350,203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35,020仟股，依股東持股比例每仟股銷除367.7987005股，減資比例為36.77987005%；上述減資彌補虧損案，已於109年11月2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通過以109年11月11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辦妥變更登記。

14. 資本公積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已失效認股權證	\$ 1,195	\$ 1,195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416	416
合 計	\$ 1,611	\$ 1,611

-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2) 本公司於105年辦理現金增資，依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七條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百分之十五之股份由員工認購計3,000仟股，依給與日衡量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認列為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認股權為3,150仟元，並於認購後將資本公積－認股權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計1,955仟元，未行使部分視為逾期失效，轉列資本公積－已失效認股權計1,195仟元。
- (3) 本公司於109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彌補虧損41,955仟元。

15.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視資金狀況得在當年度分配股利，股票股利不高於50%，餘為現金股利。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4) 本公司於110年7月及109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109年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項 目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33	\$ -		
特別盈餘公積	3,900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合 計	\$ 4,333	\$ -		

- (5) 本公司於111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擬議110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109 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合 計	\$ -	

有關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11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6.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10.1.1 餘額	(\$ 345)	(\$ 18,567)	(\$ 18,9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3,528	3,528
110.12.31 餘額	(\$ 345)	(\$ 15,039)	(\$ 15,384)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09.1.1 餘額	(\$ 345)	(\$ 16,192)	(\$ 16,5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2,375)	(2,375)
109.12.31 餘額	(\$ 345)	(\$ 18,567)	(\$ 18,912)

17. 營業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貨收入	\$ 121,210	\$ 96,990
其他營業收入	525	695
合 計	\$ 121,735	\$ 97,685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認列時點均以某一時點移轉之產品，其細分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平面光源及 LED 照明	\$ 2,477	\$ 2,619
家電	29,844	16,822
機電設備、組件等	82,567	66,842
材料	3,441	8,686
其他	3,406	2,716
合 計	<u>\$ 121,735</u>	<u>\$ 97,685</u>

(2)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帳款	<u>\$ 15,806</u>	<u>\$ 26,107</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22,752</u>	<u>\$ 7,658</u>

A.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及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本期合約負債主要變化，係因自109年第四季起新增機電設備業務，多以預收訂金交易模式所致。

B.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項 目	110 年 1 至 12 月	109 年 1 至 12 月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	<u>\$ 7,657</u>	<u>\$ 2,610</u>

C. 前期已滿足履約義務本期認列收入：無。

D. 尚未履行之客戶合約

本公司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預計將於未來一年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18. 利息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481	\$ 462
其他利息收入	8	4
合 計	<u>\$ 489</u>	<u>\$ 466</u>

19. 其他收入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股利收入	\$ -	\$ 16,002
政府補助收入	-	1,439
其 他	2,731	6,332
合 計	<u>\$ 2,731</u>	<u>\$ 23,773</u>

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999)	(\$ 4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3	(36)
其 他	(2)	(42)
合 計	<u>(\$ 968)</u>	<u>(\$ 479)</u>

21.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0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14,972	\$ 14,972
勞健保費用	-	1,839	1,839
退休金費用	-	828	828
董事酬金	-	108	10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686	686
折舊費用	-	5,910	5,910
攤銷費用	-	4,254	4,254
合 計	<u>\$ -</u>	<u>\$ 28,597</u>	<u>\$ 28,597</u>

性 質 別	109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16,137	\$ 16,137
勞健保費用	-	1,803	1,803
退休金費用	-	887	887
董事酬金	-	126	12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40	740
折舊費用	-	5,358	5,358
攤銷費用	-	2,453	2,453
合 計	<u>\$ -</u>	<u>\$ 27,504</u>	<u>\$ 27,504</u>

(1)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人數	33	34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4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632	\$ 652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516	\$ 53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4.09%)	(15.28%)
監察人酬金(註)	\$ -	\$ -

註：本公司已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設置，故無監察人酬金。

(2) 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董事薪酬

本公司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授權由董事會議定之。

公司章程中亦明訂不高於年度獲利之3%作為董事酬勞。

經理人薪酬

本公司給付經理人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本公司經理人獲派之酬金金額，乃依其職務、貢獻、該年度公司經營績效及考量公司未來風險，經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員工薪酬

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員工在兼顧外部競爭、內部公平及合法性的前提下，提供多元並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並秉持與員工利潤共享的理念，吸引、留任、發展、激勵我們的員工。本公司員工的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以及公司根據年度獲利狀況所發放之員工酬勞。依本公司之章程明訂不低於3%之年度獲利作為員工酬勞。

年度員工酬勞是為回饋同仁，獎勵其貢獻，並激勵同仁繼續努力，讓員工利益連結股東利益，以創造公司、股東與員工的三贏。本公司係依據公司營運成果並參考國內業界發放水平，決定員工現金獎金及員工酬勞的總數，其中員工酬勞於董事會核准後發放；每位員工獲派的金額，依職務、貢獻、績效表現而定。

(3)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3%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4) 本公司於111年3月22日及110年3月23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	董事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	\$ -	\$ 135	\$ 4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	-	135	48
差異金額	\$ -	\$ -	\$ -	\$ -

- (5)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2. 財務成本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之利息	\$ 193	\$ 81
財務費用	23	9
減：符合要件之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	\$ 216	\$ 90

23.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	\$ -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773	(138)
遞延所得稅總額	773	(138)
所得稅費用(利益)	\$ 773	(\$ 138)

-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無。

-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10 年度	109 年度
稅前淨利(淨損)	(\$ 3,309)	\$ 4,195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662)	\$ 839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4,699)	(3,743)
免稅所得	-	2,915
其他調整	5,361	(11)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虧損扣抵	747	(514)
暫時性差異	26	376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773	(\$ 138)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所適用之稅率為20%，另自107年度起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為5%。

(4)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項 目	110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稅率改變之影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2	\$ 143	\$ -	\$ -	\$ 205
淨確定福利負債	637	-	-	-	637
未實現存貨損失	869	(168)	-	-	701
未休假獎金	102	(1)	-	-	101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5,127	-	-	-	5,127
虧損扣抵	134,381	(747)	-	-	133,634
小 計	141,178	(773)	-	-	140,4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合 計	\$ 141,178	(\$ 773)	\$ -	\$ -	\$ 140,405

項 目	109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稅率改變之影響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45	(\$ 483)	\$ -	\$ -	\$ 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637	-	-	-	637
未實現存貨損失	779	90	-	-	869
未休假獎金	85	17	-	-	102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益	5,127	-	-	-	5,127
虧損扣抵	133,867	514	-	-	134,381
小 計	141,040	138	-	-	141,1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	-
合 計	\$ 141,040	\$ 138	\$ -	\$ -	\$ 141,178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法投資損失	\$ 3,597	\$ 3,597
虧損扣抵	465,913	476,504
合 計	\$ 469,510	\$ 480,101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8年度。

24. 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0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 3,528	\$ -	\$ 3,528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3,528</u>	<u>\$ -</u>	<u>\$ 3,528</u>

項 目	109 年度		
	稅 前	所得稅 (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 2,375)	\$ -	(\$ 2,375)
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2,375)</u>	<u>\$ -</u>	<u>(\$ 2,375)</u>

25. 普通股每股盈餘(虧損)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A.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4,082)	\$ 4,333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60,196</u>	<u>60,196</u>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稅後)(元)	<u>(\$ 0.07)</u>	<u>\$ 0.07</u>
B.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損)	(\$ 4,082)	\$ 4,333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u>60,196</u>	<u>60,196</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稅後)(元)	<u>(\$ 0.07)</u>	<u>\$ 0.07</u>

2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1) 110年12月31日

		非現金之變動						
110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取得子公司 之變動	喪失對子公司 之控制之變動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10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 3,583 (\$ 5,176)	\$ -	\$ -	\$ -	\$ -	\$ 40,298	\$ 38,705	

(2) 109年12月31日

		非現金之流動						
109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取得子公 司之變動	喪失對子公司 之控制之變動	匯率變動	公允價值 變動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109 年 12 月 31 日	
租賃負債	\$ 8,302 (\$ 4,719)	\$ -	\$ -	\$ -	\$ -	\$ -	\$ 3,583	

27. 政府補助

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薪資及營運資金補貼，於109年7月15日經審查核准補貼109年4月至6月之薪資及一次性營運資金；本公司於109年1至12月已認列補助收入(帳列其他收入)為1,439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杰欽企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559	\$ 8,749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6,461	17,747
	其他	65	16
	合 計	\$ 50,085	\$ 26,512

A. 銷貨價格係按一般銷售價格及議訂折扣為依據。

B. 收款條件：

(A) 子公司：月結90天；其他關係人：月結T/T 60天。

(B) 一般客戶則為預收T/T、現金或30~120天收款。

(2)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進貨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25,050	\$ 37,747
	其他	2,924	-
	合 計	\$ 27,974	\$ 37,747

A. 進貨價格：係按一般進貨價格為依據。

B. 付款條件：

(A) 其他關係人為月結T/T 60天。

(B) 一般廠商則為60~120天付款。

(3) 各項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交易性質
其他收入	子公司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00	\$ 2,400	人力支援收入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7	240	人力支援收入
	合 計	<u>\$ 2,657</u>	<u>\$ 2,640</u>	

(4) 各項費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交易性質
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 300</u>	<u>\$ 300</u>	委外加工費

(5) 財產租賃情形

租賃標的	出租人	押 金	110 年 1 至 12 月		109 年 1 至 12 月	
			租 期	租金支出	租 期	租金支出
桃園市龜山區 東舊路街 118 巷 11 號 3 樓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400	110.1.1~ 110.9.30	\$ 1,713	109.1.1~ 109.12.31	\$ 2,284

上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支付租金。

(6) 應收帳款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2,754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627	7,910
	減：備抵損失	(8)	(40)
	淨 額	<u>\$ 1,619</u>	<u>\$ 10,624</u>

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年及109年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備抵損失(利益)分別為(32)仟元及15仟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10	\$ 210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21
	減：備抵損失	-	-
	淨 額	<u>\$ 210</u>	<u>\$ 231</u>

110年及109年對上述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備抵損失均為0仟元。

(7) 預付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其他關係人		
	其他	\$ 237	\$ 795

註：帳列預付款項科目項下。

(8)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60	\$ 493

(9) 財產交易：

除取得使用權資產外，無其他財產交易。

(10) 背書保證：無。

3. 承租協議－取得使用權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40,298	\$ 12,954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8,705	\$ 3,583

帳列項目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利息支出		
其他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93	\$ 81

本公司為營運需求，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關係人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續租「桃園市龜山區舊路里東舊路街118巷11號」廠房建物，租賃期間為110年10月1日至116年9月30日共計6年，按月支付固定租賃給付，並於110年10月1日帳列使用權資產40,298仟元；前述交易本公司亦有依規定委託外部專家鑑價且取得獨立專家價格合理性意見書等程序辦理。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784	\$ 3,514

(八) 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財團法人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對本公司於104、105年間涉與台灣堂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灣堂華公司)不實銷貨交易，對本公司、負責人及董監事等相關人員提請民事訴訟求償5,541仟元，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尚在法院言詞辯論處理程序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度雖有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惟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經評估本公司之繼續經營能力、資產減損情形及籌資風險等，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於98年10月1日指揮台北市調查處至本公司進行搜索，本案係針對本公司93年至95年間，前負責人等疑似違反證券交易法乙案進行偵查，並於99年11月25日接到起訴書，前項搜索行動對公司營運並無影響，本公司尊重司法並配合檢調之行動，且靜待司法調查結果。另桃園地方法院於108年5月22日判決前負責人等無罪在案，連帶駁回本公司向前負責人提起之刑事附帶民事訴訟，本公司為維護公司權益，已委請律師對前負責人刑事附帶民事提起上訴。
2. 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於107年7月27日指揮桃園市調查處至本公司進行搜索，本案係針對本公司104年至105年間，前負責人等疑似違反證券交易法乙案進行偵查，並於108年9月16日接到起訴書，前項搜索行動對公司營運並無影響，本公司尊重司法並配合檢調之行動，目前仍於地方法院審理過程，尚未形成一審判決，且靜待司法調查結果。另本公司為維護公司權益，已於108年12月5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解任前負責人董事之職，並委請律師對堂華公司呆帳損失案及BW公司投資及呆帳損失案向前負責人提起民事賠償訴訟，且向法院提存500萬元做為聲請向前負責人財產假扣押之擔保，截至財務報導日止，BW公司投資及呆帳損失案之民事賠償訴訟部分，地方法院已駁回假執行之聲請，堂華公司呆帳損失案尚待司法調查結果。
3.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4.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A.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B.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

此外，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及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011	27.68	\$ 27,980	1%	\$ 224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註)						
歐元：新台幣	500	31.32	16,444	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27.68	4	1%	-	-

			109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外 幣	匯 率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256	28.48	\$ 35,757	1%	\$ 286	-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註)						
歐元:新台幣	500	35.02	16,444	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46	28.48	1,313	1%	11	-

註：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已提列足額之減損損失金額16,444千元。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波動影響未實現兌換損益之情形，經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權益工具投資，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之權益工具投資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

本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市場風險。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10年及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減少)240千元及205千元。

c.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7,680	\$ 28,480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27,680	\$ 28,48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1,655	\$ 108,551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101,655	\$ 108,551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或減少1%將使110年及109年度淨利將各增加或減少813仟元及868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尤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8.85%及91.77%，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I 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3之說明。

II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c)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並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475	\$ -	\$ -	\$ -	\$ -	\$ 3,475	\$ 3,475
其他應付款	3,769	-	-	-	-	3,769	3,769
合 計	\$ 7,244	\$ -	\$ -	\$ -	\$ -	\$ 7,244	\$ 7,244

衍生金融負債：無。

另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未折現之租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7,080	\$28,320	\$ 5,310	\$ -	\$ -	\$ -	\$ 40,710

109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467	-	-	-	-	13,467	13,467
其他應付款	10,585	-	-	-	-	10,585	10,585
合 計	\$ 24,052	\$ -	\$ -	\$ -	\$ -	\$ 24,052	\$ 24,052

衍生金融負債：無。

另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未折現之租
	短於 1 年	1-5 年	5-10 年	10-15 年	15-20 年	20 年以上	賃給付總額
租賃負債	\$ 3,600	\$ -	\$ -	\$ -	\$ -	\$ -	\$ 3,60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286	\$ 85,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5,806	26,107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348	38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1,180	51,980
存出保證金	5,888	5,8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995	20,46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475	13,467
其他應付款	3,769	10,585

5.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5.(3)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及大部分衍生工具等皆屬之。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

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	\$ -	\$ 23,995	\$ 23,995

項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 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 -	\$ -	\$ 20,467	\$ 20,467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收盤價。

-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

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 C.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D.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6) 110年及109年度均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如下：

項 目	權益工具
110年1月1日	\$ 20,4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3,528
110年12月31日	<u>\$ 23,995</u>

項 目	權益工具
109年1月1日	\$ 22,8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2,375)
109年12月31日	<u>\$ 20,467</u>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10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23,995	市場法	價值倍數、流通性折價、控制權折價	10.00%~32.28%	價值倍數愈高，公允價值愈高；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控制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09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 20,467	市場法	價值倍數、流 通性折價、控 制權折價	10.00%~29.15%	價值倍數愈高，公 允價值愈高；流通 性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控制權 折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料來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337	\$ 337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131	\$ 12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 4.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三。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再揭露部門資訊。

附表一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優美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1,498	\$ 4,773	3.34	\$ 4,773	
		舒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25	19,222	8.29	19,222	
		BELL & WYSON SAS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2	-	10.00	-	

附表二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真空科技之零組件、儀器、真空機械之進出口買賣、製造及加工	\$ 178,076	\$ 178,076	\$1,730,290	24.91	\$ -	\$ -	\$ - (註二)	子公司(申請破產宣告中)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南市	電子零組件、玻璃及玻璃製品、電腦及其週設備等加工製造及銷售業務	212,091	212,091	17,298,495	51.20	248,600	45,893	23,498	子公司
	Sino Digit Technology Limited	Hong Kong	IT 產品與服務業務	18,329	18,329	(註一)	27.00	-	-	- (註三)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二：由於本公司已無能力持續支持該公司繼續營運，故對該等公司投資損益之認列至投資金額為 0 為止。

註三：請參閱附註(六)之 7 說明。

附表三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王智永		19,000,567	31.56%
王黃惠錦		5,534,993	9.19%
玉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689,931	7.79%
邱連春		3,986,119	6.62%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目 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三)
存貨明細表	(四)
預付款項明細表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8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9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9
使用權資產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9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之 23
應付帳款明細表	(八)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一)
製造費用明細表	(十二)
推銷費用明細表	(十三)
管理費用明細表	(十四)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之 19、20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之 22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之 21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現 金		\$ 131	
銀行存款		78,155	
活期存款	36,926		
外幣存款	229		USD 8,266.77 元；@27.68
定期存款	41,000		期間：110.11.06~111.2.25
			利率：0.41%
合 計		\$ 78,286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 10,083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應收票據餘額 5%
B 公 司	1,598	
C 公 司	918	
D 公 司	656	
其 他	144	
小 計	\$ 13,399	
減：備抵損失	(2,521)	
應收票據淨額	\$ 10,878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客 戶 代 碼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E 公 司	\$ 667	
F 公 司	420	
G 公 司	297	
H 公 司	280	
I 公 司	248	
J 公 司	207	
其 他	1,636	其他餘額均未超過應收帳款餘額 5%
小 計	3,755	
減：備抵損失	(446)	
應收帳款淨額	\$ 3,309	
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1,627	
減：備抵損失	(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619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項 目	金 額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商品		\$ 26,445	\$ 38,597	以淨變現價為市價
家電家用	\$ 17,581			
機電零件	2,990			
燈具	4,224			
清淨機	1,597			
其他	53			
小 計		26,445	38,597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504)		
存 貨 淨 額		\$ 22,941	\$ 38,597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貨款	\$ 21,992	
預付保險費	183	
用品盤存	84	
留抵稅額	743	
其 他	775	
合 計	\$ 23,777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公 司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情形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舒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25	\$ 15,063	-	\$ -	-	\$ -	825	\$ 15,063	無	
優美股份有限公司	571,498	5,521	-	-	-	-	571,498	5,521	無	
BELL & WYSON SAS	222	18,450	-	-	-	-	222	18,450	無	
小 計		39,034		-		-		39,034		
減：評價調整		(18,567)		3,528		-		(15,039)		
合 計		\$ 20,467		\$ 3,528		\$ -		\$ 23,995		

註：請參閱附註(六)之 7 說明。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公 司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	單價	總價		
未上市(櫃)公司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0,290	\$ -	-	\$ -	-	\$ -	1,730,290	\$ -	24.91%	\$ -	\$ -	無	申請破產宣告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298,495	245,860	-	23,498	-	20,758	17,298,495	248,600	51.20%	-	248,600	無	
SIND DIGIT TECHNOLOGY LIMITED	2,700	-	-	-	-	-	2,700	-	27.00%	-	-	無	
合 計		\$ 245,860		\$ 23,498	-	\$ 20,758		\$ 248,600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其他金額均未超過應付帳款餘額 5%
甲 公 司	\$ 2,348	
乙 公 司	337	
其 他	430	
小 計	3,115	
關係人：		
力根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60	
合 計	\$ 3,475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38	
應付勞健保	130	
應付退休金費用	66	
應付勞務費	700	
其 他	935	
合 計	\$ 3,769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平面光源及 LED 照明燈具	3,353	\$ 2,477	
家電	20,385	29,844	
機電設備、組件等	244,058	82,567	
材料	10,120	3,441	
其他	6,271	2,881	
其他營業收入	828	525	
銷貨淨額		\$ 121,735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自製產品銷貨成本			詳明細表(十二)
期初存料	\$ -		
加：本年度進料	5,419		
減：期末原料	-		
原料耗用		\$ 5,419	
製造費用		300	
製造成本		5,719	
加：本期購入半成品		23,910	
製成品成本		29,629	
銷貨成本—自製產品		29,629	
買賣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商品		32,074	
加：本年度進貨		70,188	
減：期末商品		(26,445)	
轉費用		(353)	
出售呆滯料		(535)	
銷貨成本—買賣商品		74,929	
加：存貨跌價損失		(840)	
出售呆滯料損失		535	
營業成本合計		\$ 104,253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加工費	\$ 300	
合 計	\$ 300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三)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9,575	
伙食費	439	
退休金	582	
保險費	1,482	
稅捐	70	
訓練費	6	
職工福利	63	
廣告費	3,005	
折舊	5,109	
修繕費	77	
租金支出	1,385	
什項購置	57	
佣金支出	347	
交際費	87	
郵電費	174	
交通費	110	
旅費	524	
運費	3,131	
水電瓦斯費	448	
各項攤提	833	
勞務費	292	
文具用品	56	
加班費	7	
其他支出	1,551	
合 計	\$ 29,410	

翔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十四)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390	
伙食費	156	
退休金	246	
保險費	472	
訓練費	20	
職工福利	28	
廣告費	37	
折舊	801	
修繕費	211	
租金支出	328	
文具用品	44	
什項購置	256	
交際費	72	
郵電費	73	
交通費	72	
書報雜誌	3	
旅費	13	
水電瓦斯費	154	
各項攤提	3,421	
勞務費	2,302	
捐贈	1	
董事車馬費	108	
其他支出	1,850	
合 計	\$ 16,058	